



# 虎林市迎春镇人民政府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中央转移支付 2024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内容包括中央下达本省虎林市迎春镇人民政府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转移支付预算和区域绩效目标情况。省内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 二、绩效情况分析

###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资金到位率为 100%。

###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虎林市迎春镇人民政府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总体预算 185000 元，全年执行数 34800 元，总体执行率 18%。

#### 1. 资金分配与下达

资金分配依据项目需求和实际情况进行，下达及时，拨付流程规范。

#### 2. 资金拨付与使用

在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执行，使用过程中未出现挪用、截留等违规现象。

#### 3. 预算绩效管理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明确，对相关费用进行合理支出，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

#### 4. 支出责任履行

项目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每一笔资金都发挥最大效益，支出责任履行到位。

(三)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目标：为迎春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购买活动用品、改善活动环境、提供优质服务。由于优先使用 2023 年预算资金，2024 年全年实际完成 18%，余下打算保质保量全部完成。

(四)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数量均达到设定的绩效指标值，完成情况良好。

2. 质量指标：

3. 时效指标：

4. 成本指标：

5. 经济效益指标：

6. 社会效益指标：项目惠及退休人员 229 人，为改善退休人员生活质量发挥作用。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表明项目的实施得到了服务对象的认可和肯定。

###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 1. 资金管理

目前未发现明显的资金管理问题，资金使用较为规范。

#### 2. 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未完成原因

#### 3. 下一步改进措施

#### 4. 政策执行或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原因及改进措施

###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后续项目资金分配和项目规划的

重要参考依据。同时，按照相关规定，将在政府官方网站等渠道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增强项目实施的透明度。

#### 五、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截至目前，在巡察、财会监督中未发现相关问题及涉及金额。

#### 六、附件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根据各三级绩效指标值，逐项分析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虎林市迎春镇人民政府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转移支付区域  
(项目)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虎林市迎春镇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8.5	3.48	1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8.5	3.48	18%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达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到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退休人员提供良好的休息活动场所, 并开展相关活动		全年完成 18%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享受待遇人数 (≥**%)	229	22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100	100	
说明	无					

- 注: 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